

证券代码：601677

证券简称：明泰铝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79

**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
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
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7 年 12 月 8 日，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，根据相关规定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，额度不超过 7,500.00 万元，使用期限自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“临 2017-073 号”公告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已将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7,500.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11 月 30 日